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385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	4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六、重要事项	13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20
八、备查文件目录	55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董事汤清女士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公司负责人黄俊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爱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顺付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HANDONG JINTAI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S D J T
-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ST 金泰
公司 A 股代码：600385
- 3、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北路 56 号
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 29 号
邮政编码：2501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无
公司电子信箱：j t j t-j n@263. net
- 4、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俊钦
- 5、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卫东
电话：0531-88902341
传真：0531-88902341
E-mail：zwei dong606@sohu. 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 29 号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芃
电话：0531-88902341
传真：0531-88902341
E-mail：j t j t-j n@263. net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 29 号
-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www. sse. com. 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7、公司其他基本情况：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0001801110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370112163191817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山东省潍坊市东风东街 227 号德蒙商务中心 4 楼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资产	114,136,973.77	114,231,723.82	114,231,723.82	-0.08
流动负债	246,852,273.27	240,742,734.06	240,742,734.06	2.54
总资产	229,439,532.52	232,053,117.77	232,053,117.77	-1.1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7,075,711.79	-28,692,371.93	-28,692,371.93	
每股净资产	-0.26	-0.20	-0.2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0.54	-0.45	-0.45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净利润	-8,383,339.86	-8,083,761.96	-8,083,76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20,653.53	-8,069,388.55	-8,069,388.55	
每股收益	-0.06	-0.06	-0.06	
净资产收益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842.29	316,008.01	316,008.01	327.47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50,000.00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1,500.00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198,813.67
合计	237,313.67

3、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0.0041	0.0041
营业利润			-0.0620	-0.0620
净利润			-0.5932	-0.59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0610	-0.0610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19,572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股份类别 (已流通或未流通)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8,604,237	20.24	未流通	无	法人股东
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4,483,000	10.25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9,534,745	6.75	未流通	无	法人股东
济南英大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5.66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		5,333,334	3.77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济南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2,666,666	1.87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济南金桥开发公司	2,666,666	2,666,666	1.87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中国外运北京公司		800,000	0.57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济南市传染病医院		533,334	0.38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何军	80,000	462,800	0.28	已流通	未知	自然人股东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间未获知存在关联关系。

3、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A、B、H 股或其它)
何军	462,800	A 股
李文彬	445,800	A 股
周春鸿	403,000	A 股
殷新红	376,400	A 股
孙翠兰	348,240	A 股

李钧	336,000	A 股
陈洁新	329,090	A 股
陈顺汇	328,000	A 股
陈忠华	320,151	A 股
王超	274,980	A 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公司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及其持有股份是否质押或冻结情况。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获知公司第一大流通股股东是公司前十名股东的第十名股东；其他九大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其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仍处于停产改造状态，受此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95,902.3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491,846.23 元；主营业务利润为 572,937.5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120,200.25 元；净利润亏损 8,383,339.8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 299,577.90 元。

(二)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没有发生变化，但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正在进行 GMP 的改造和认证工作，一直处于停产状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

(2) 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含 10%)的行业或产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 收入比上 年同期增 减(%)	主营业务 成本比上 年同期增 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医药制剂	1,795,902.38	1,202,875.42	33.02	-58.12	-53.11	减少 7.15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化学制剂药品	795,606.84	386,145.71	51.47	-77.52	-81.29	增加 23.43 个百分点
生物制剂药品	1,000,295.54	816,729.71	18.35	33.62	62.74	减少 44.33 个百分点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省内	1,100,528.98	-63.47
省外	698,373.40	-44.68

(4)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

(5)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制造	片剂、膜剂、胶囊的生产经营	3,600	3,770.38	-82.30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公司	制造	生物制品的生产经营	1,700	1,372.74	-91.37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投资办企业	2,000	2,307.90	-3.39

2、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不足，公司大部分银行借款逾期，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逾期借款为 14,253 万元，累计欠息 1,546 万元，尚未履行还款义务的已决诉讼较多，公司部分资产被法院查封、冻结，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尚不能从事生产经营。公司将积极争取银行等债权的理解和支持，加快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的 GMP 认证的步伐，争取早日通过认证，恢复生产经营，从而缓解经营资金的压力。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重大投资项目。

(四)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估计公司第三季度的生产经营情况与上半年相比没有大的进展，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仍为亏损。

(五)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1、公司开发成本-金宫山庄 29,751,093.43 元资产仍被原大股东占用，目前公司对其不享有实质控制权。

2、公司部分资产处于抵押、冻结或查封状态，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了不利影响，公司一直与银行等债权人保持沟通，争取债权人的理解；主要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GMP 工程改造工作已经完成，目前正在进行报批前的准备工作。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目前，公司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治理结构日渐合理、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5]15号文《关于督促上市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通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已提交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以前期间拟定的在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新股发行、配股等事项

（三）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04年3月1日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起诉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2500万元及相应利息。查封了公司济房权证历城字第002841号第2-5幢房产、公司对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3060万股股权、公司历城国用95字第1002002号及历城国用95字第1001024号两宗土地。2004年4月19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第（2004）济民四初字第22号，判令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2500万元及相应利息；原告以抵押物优先受偿；由我公司承担诉讼费用和律师代理费。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4年3月18日、2004年5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2、2004年3月1日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起诉我公司和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要求二被告偿还所欠借款本金3000万元及相应利息；二被告承担诉讼费用和律师代理费。2004年4月20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第（2004）济民四初字第26号，二审判决我公司偿还原告贷款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和实现债权费用；第二被告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第二被告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债务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本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由两被告共同承担。2005年3月11日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济中执字第225号《民事裁定书》，应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三条之规定，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了公司位于济南市山大北路56号的济房历城字第002732号房产。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4年3月18日、2004年5月14日、2005年3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3、公司子公司济南金泰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与济南金宝星经贸服务中心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无财产可供执行，2004年5月9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3）历城执字第900号裁定：冻结公司在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享有的投资收益（股权）200万元及应分得的1326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有关单位不得办理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的转移手续，不得向被执行人金泰公司支付1326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被执行人金泰公司不得自行转让。该重大诉讼事项2004年5月1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4、本公司于2004年5月17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济民二初字第4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内向原告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返还209.936万元，并自1997年11月4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赔偿经济损失。驳回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均由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在上诉期内公司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2004年7月5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第（2004）鲁民二终字第144号，进行判决，撤销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济民二初字第47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维持上述民事判决第二项。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人民币160万元及相应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分别由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负担。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4年5月18日、2004年7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5、公司与济南鑫川有限责任公司垫付工程款纠纷一案，2003年10月21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3）历城民商初字第1044号民事判决，判决公司给付济南鑫川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垫付款4,551,470.46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32,000.00元，公司上诉至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年1月8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3）济民五终字第8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维持原判。公司进行了账务处理，尚未履行付款义务。2004年5月21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4）历城执字第212号裁定：冻结公司在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享有的投资权益（股权）726万元及应分得的1,326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有关单位不得办理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的转移手续，不得向被执行人金泰公司支付1,326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被执行人金泰公司不得自行转让。2004年9月8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4）历城执字第212号裁定济南鑫川有限责任公司将债权4,551,470.46元及附生的权益转让给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3年11月7日、2004年9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6、本公司于2004年7月6日收到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323号《民事裁定书》原告：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起诉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冻结被告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为

其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 查封、扣押被告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以 1620 万元人民币为限) 200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收到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323-1 号《民事裁定书》, 因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与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 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向法院提出解除财产保全的申请, 最终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偿还了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 1600 万元借款及相应利息。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7 月 7 日、2004 年 11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7、本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20 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应诉通知书》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起诉本公司的民事诉状, 原告称 1995 年 12 月 8 日与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入股协议, 由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浦东分公司以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欠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浦东分公司的人民币 209.936 万元购买了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拥有的 1209.936 万股中的 209.936 万股, 以债权转投资的形式履行了付款义务。原告要求判令被告返还原告投资款 2,099,360 元, 赔偿利息损失 1,550,114.97 元, 其他损失 78,882 元, 本案诉讼费由公司承担。2004 年 9 月 15 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原告上述款项, 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公司负担。2004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4)鲁民二终字第 335 号裁定书作出了如下裁定: 撤销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民事判决, 发回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8、本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5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1 号、1722 号《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及《起诉状》, 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起诉本公司, 请求法院判令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本息共计 28,057,677.55 元、我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 49% 的股份, 原告有优先受偿权、由我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200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已作增加营业外支出及预计负债处理。2004 年 7 月 29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 1721 号判决书判决由我公司偿还原告贷款本金 10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 原告对被告在山东莲花金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 49% 的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由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67040 元。2004 年 8 月 10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2 号诉讼裁定书作出了如下裁定: 中止此两案诉讼。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3 年 12 月 24 日、2004 年 9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9、公司与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 2003 年 11 月 24 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济民四终字第 77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公司给付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济南金泰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4,403,171.72 元, 目前公司尚未履行付款义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3 年 9 月 3 日、2003 年 10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10、中信实业银行济南经十路支行起诉公司及公司职工刘黎明等 17 名同志关于 450 万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9 日收到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2003)市民初字第 4132-4148 号

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给付中信实业银行济南经十路支行借款合同本金 450 万元及 2001 年 3 月 15 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目前公司尚未履行付款义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1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11、2005 年 6 月 10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给公司下达了（2003）历城执字第 121 号及（2003）历城执字第 1522 号民事裁定书。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根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2002）历城民商初字第 867 号民事裁定书及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03）历城民商初字第 1557 号民事裁定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六条的规定，对公司所有的座落于荣成市马道镇经济开发区内建筑面积约 2905 平方米的一宗房产、荣国用（93）字第 07085 号 5002.80 平方米国有出让办公用地进行了拍卖，拍卖价款为 167.80 万元。。

（五）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的金额	发生额	余额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300,000.00	2,053,444.96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244,348.87
中数光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1,920,000.00
合计	/			/	300,000.00	5,217,793.83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28 日由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从中国工商银行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取得一年期借款 6,420 万元；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4 日由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从交通银行泰安分行取得借款 2,000 万元。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4、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2002-12-13	2,4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12-13 ~ 2004-03-13	否	否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2,4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400			

2002 年 12 月 13 日，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4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2 年 12 月 13 日至 2004 年 3 月 13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2,400 万元人民币，该事项已于 2002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5、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6、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公司或持有 5%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十）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其它重大事项

1、济南恒基永康有限公司、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由于资金短缺等原因，未正常经营。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的 GMP 认证，已于 2004 年 7 月 1 日停产。目前，公司正在进行 GMP 认证的最后阶段工作，争取早日通过认证。

2、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银行借款总额 16,253 万元，其中：已逾期尚未办理借新还旧手续的借款 14,253 万元。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欠息 1546 万元。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1-04	www.sse.com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1-11	www.sse.com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1-14	www.sse.com
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1-18	www.sse.com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2-01	www.sse.com
重大诉讼进展情况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3-16	www.sse.com
五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4-15	www.sse.com
关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申请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4-15	www.sse.com
五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4-15	www.sse.com
200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4-15	www.sse.com
2005 年第一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4-27	www.sse.com
2005 年上半年业绩预亏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4-27	www.sse.com
关于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5-11	www.sse.com
五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5-05-27	www.sse.com

	《中国证券报》		
五届六次董事会决议暨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5-27	www.sse.com
重大事项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6-15	www.sse.com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6-29	www.sse.com
2004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5-06-29	www.sse.com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1)

编制单位: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5	392,139.13	309,989.64	339,127.76	246,109.49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2	36	32,274,213.59	32,167,413.43	31,583,432.95	31,583,567.35
其他应收款	3	37	21,080,363.07	21,982,417.93	19,828,781.19	19,731,021.19
预付账款	4		1,827,596.00	624,893.20		
应收补贴款						
存货	5		58,562,661.98	59,147,009.62	55,099,417.81	55,099,417.81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4,136,973.77	114,231,723.82	106,850,759.71	106,660,115.8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6	38	27,139,496.50	27,139,496.50	76,237,559.84	77,677,400.94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27,139,496.50	27,139,496.50	76,237,559.84	77,677,400.94
其中：合并价差			-230,136.24	-230,136.24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7		85,268,778.59	85,202,788.59	45,765,868.16	45,765,868.16
减：累计折旧	7		27,974,152.61	26,085,450.06	12,707,323.10	11,980,168.28
固定资产净值	7		57,294,625.98	59,117,338.53	33,058,545.06	33,785,699.8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3,246,090.22	3,246,090.22	3,246,090.22	3,246,090.22
固定资产净额	7		54,048,535.76	55,871,248.31	29,812,454.84	30,539,609.66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8		1,414,863.10	1,402,433.10	1,327,842.18	1,327,842.18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55,463,398.86	57,273,681.41	31,140,297.02	31,867,451.8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9		32,699,663.39	33,340,446.35	21,995,244.88	22,300,088.68
长期待摊费用	10			67,769.69		67,769.69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2,699,663.39	33,408,216.04	21,995,244.88	22,367,858.37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229,439,532.52	232,053,117.77	236,223,861.45	238,572,826.99

资 产 负 债 表 (2)

编制单位: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		142,530,000.00	142,530,000.00	142,530,000.00	142,53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		3,780,695.22	3,820,432.77	3,044,946.35	3,044,946.35
预收账款	13		4,850,864.11	4,864,944.11	4,375,973.11	4,375,973.11
应付工资	14		3,651,795.92	2,822,194.37	2,731,719.30	2,115,170.33
应付福利费	15		2,215,928.88	2,121,344.62	1,739,110.73	1,648,025.75
应付股利	16		983,649.69	983,649.69	983,649.69	983,649.69
应交税金	17		6,316,482.89	6,393,281.04	6,262,998.38	6,262,998.38
其他应交款	18		137,078.41	137,843.55	136,066.18	136,066.18
其他应付款	19		39,032,069.35	33,715,335.11	66,461,463.72	61,134,723.35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20		33,353,708.80	33,353,708.80	33,353,708.80	33,353,708.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1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6,852,273.27	240,742,734.06	271,619,636.26	265,585,261.94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2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56,852,273.27	250,742,734.06	281,619,636.26	275,585,261.94
少数股东权益			9,662,971.04	10,002,75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		141,323,648.00	141,323,648.00	141,323,648.00	141,323,648.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41,323,648.00	141,323,648.00	141,323,648.00	141,323,648.00
资本公积	24		17,384,029.98	17,384,029.98	17,384,029.98	17,384,029.98
盈余公积	25		16,373,566.74	16,373,566.74	16,373,566.74	16,373,566.74
其中：法定公益金			4,093,391.68	4,093,391.68	4,093,391.68	4,093,391.68
未分配利润	26		-212,156,956.51	-203,773,616.65	-220,477,019.53	-212,093,679.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075,711.79	-28,692,371.93	-45,395,774.81	-37,012,43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439,532.52	232,053,117.77	236,223,861.45	238,572,826.99

公司法定代表人: 黄俊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顺付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27	39	1,795,902.38	4,287,748.61		97,042.91
减: 主营业务成本	27	39	1,202,875.42	2,565,285.11		66,022.8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0,089.41	29,325.70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2,937.55	1,693,137.80		31,020.11
加: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	40	5,042.73	2,169.81		
减: 营业费用	29		381,165.37	434,560.39		30,512.80
管理费用	30		4,205,447.59	3,733,596.64	2,198,393.96	2,112,419.18
财务费用	31		4,752,991.78	5,712,853.40	4,745,104.80	5,718,338.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61,624.46	-8,185,702.81	-6,943,498.76	-7,830,250.09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	40			-1,439,841.10	-491,550.39
补贴收入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32			3,239.36		3,239.36
减: 营业外支出	33		11,500.00	17,612.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23,124.46	-8,200,076.22	-8,383,339.86	-8,318,561.11
减: 所得税						
减: 少数股东损益			-339,784.60	-116,314.26		
加: 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83,339.86	-8,083,761.96	-8,383,339.86	-8,318,561.11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3,773,616.65	-206,798,243.12	-212,093,679.67	-220,280,388.77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12,156,956.51	-214,882,005.08	-220,477,019.53	-228,598,949.8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12,156,956.51	-214,882,005.08	-220,477,019.53	-228,598,949.88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212,156,956.51	-214,882,005.08	-220,477,019.53	-228,598,949.88

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俊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现金流量表(1)

编制单位: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7,673.10	16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311.06	418,673.54
现金流入小计			3,548,984.16	418,841.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26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3,864.77	96,44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681.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596,330.69	229,381.43
现金流出小计			2,198,141.87	325,82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842.29	93,01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68,692.8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68,69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49.49	93,018.27

现金流量表(2)

编制单位: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83,339.86	-8,383,339.86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339,784.60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98,813.67	24,406.40
固定资产折旧			1,888,702.55	727,154.82
无形资产摊销			640,782.96	304,84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769.69	67,769.69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4,752,991.78	4,745,104.80
投资损失(减：收益)				1,439,841.1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84,347.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994,068.38	-122,032.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79,117.42	1,289,269.52
其他			-3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842.29	93,018.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2,139.13	339,127.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9,989.64	246,109.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49.49	93,018.27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俊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合并资产减值表

编制单位: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 - 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13,537,457.83	26,700.04	225,513.71	13,338,644.16
其中: 应收账款	8,041,853.36	26,700.04		8,068,553.40
其他应收款	5,495,604.47		225,513.71	5,270,090.76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 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258,534.54			5,258,534.54
其中: 库存商品	3,553,308.40			3,553,308.40
原材料	1,705,226.14			1,705,226.1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4,566,221.26			4,566,221.26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4,566,221.26			4,566,221.26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246,090.22			3,246,090.22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246,090.22			3,246,090.2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 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3,042,578.74			23,042,578.74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49,650,882.59	26,700.04	225,513.71	49,452,068.92

公司法定代表人: 黄俊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顺付

母公司资产减值表

编制单位: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 - 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12,828,647.14	24,440.00	33.60	12,853,053.54
其中: 应收账款	7,895,891.84		33.60	7,895,858.24
其他应收款	4,932,755.30	24,440.00		4,957,195.30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 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258,534.54			5,258,534.54
其中: 库存商品	3,553,308.40			3,553,308.40
原材料	1,705,226.14			1,705,226.1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4,566,221.26			4,566,221.26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4,566,221.26			4,566,221.26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246,090.22			3,246,090.22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246,090.22			3,246,090.2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 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3,042,578.74			23,042,578.74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48,942,071.90	24,440.00	33.60	48,966,478.30

公司法定代表人: 黄俊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顺付

(二) 会计报表附注

会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山东省医药工业研究所实验厂作为发起人,1989年2月经济南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济体改股字(1989)第11号文批准进行股份制试点的企业,1992年3月经济南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济体改股字(1992)14号文批准予以规范化。公司注册资本为70,661,824.00元,2001年7月以2000年末总股本70,661,824.00股为基数,每10股送5红股并转增5股后股本总额增至141,323,648.00元。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1]40号文核准,上交所上证上字[2001]101号审核同意,公司股票于2001年7月23日在上交所上市挂牌交易。2002年,公司第一大股东由原来的山东省医药工业研究所试验厂青年化工厂变更为济南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浙江乐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第五大股东北京游子制衣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法人股股票1448.3万股转让给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济南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其股东会决议解散,于2003年1月7日在济南市工商局办理了注销手续,济南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38,138,982股的法人股股份由其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额75%)和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额25%)按出资比例承受,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8,604,237股,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占其总股本的20.24%,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534,745股,成为公司的第三大股东,占其总股本的6.75%。

经营范围：许可范围内药品的生产及本公司产品的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注册地址：济南市山大北路56号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公司按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期间

公司采用公历制,自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年度内发生的外币业务,按当月 1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月末将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均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合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

- 1)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
- 2)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2) 公司对坏账的核算采用备抵法,按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 20%计提。

8、存货核算方法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及主要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大类。各类存货购进与入库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不含增值税进项税),发出与领用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公司低值易耗品按五.五摊销法核算。开发成本按实际成本计价,为开发房地产而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前,计入开发成本。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已宣告而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入账。持有期间获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投资时,按处置收入扣减账面成本,确认投资收益。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债券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性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按分析后可以收回投资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性资本的 20%（含 20%）以上，或虽占 20%以下，但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性资本的 50%以上或低于 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股权投资差额，其摊销年限，合同规定有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合同未规定投资期限的，按 10 年期摊销。

自财政部财会[2003]10 号文发布之后发生的股权投资差额，如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按 10 年期摊销；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科目。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公司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等原因，导致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单项项目计提。

11、固定资产和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为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以上的物品。固定资产按历史成本或法定重估价值入账，折旧采用直线法，按分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计提并考虑了 5%的残值。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如下：

项 目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年	3.17%- 4.75%
机器设备	8-10 年	9.50%-11.88%
运输设备	5 年	19%
电子设备	5 年	19%
其他设备	5 年	19%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用借款购建的工程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在固定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计入当期损益。

(2) 期末对在建工程全面检查，如果因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4、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采用直线法摊销。有合同或协议受益年限的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无合同或协议受益年限的按 10 年平均摊销。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检查，按单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数入账，并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开办费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其他递延资产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6、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该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在同一年度的，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不在同一年度的，但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对该项交易的结果作出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

18、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基础，合并各项目数据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子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制定，母子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资金往来均在合并时予以抵消。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为占有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50%以上或者实质上拥有控制权的所有子公司。

19、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列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0、利润分配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1) 弥补公司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
- (3) 提取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按税后利润的 5%提取；
- (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5) 分配股利。

三、税项

增值税：基本税率 17%(另外: 中药 13%、计生药品 0%)，按当期销项税与进项税额之差计缴。

营业税：按营业收入的 3%、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计缴。

所得税：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在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注册，1994 年经山东省科委以山东省科高字(1994)265 号文确认，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94)第 001 号文规定，所得税按 15%税率计缴。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按 33%所得税税率执行。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按 33%所得税税率执行。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按 33%所得税税率执行。

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按 33%所得税税率执行。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按 33%所得税税率执行。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按 33%所得税税率执行。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变化

1、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额 (万元)	权益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投资办公司	1400.00	70.00%	是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3600.00	生产:片剂,硬胶囊剂,膜剂	3031.23297	85.00%	是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	冻干粉制剂生产,销售	1325.936731	78.00%	是
济南金泰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1749.14	批发零售中西药	1483.274621	84.80%	否

济南金泰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9 日已停止经营,尚未清算,公司自 2002 年度起未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2、直接、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报表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	零售药材,制剂,药品	是

3、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是否合 并报表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	50.00	兽用化学原料药,溶液剂,粉散剂	是
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	200.00	批发中药材,中成药,药片,制剂,抗生素,药品,生物制品	是

(1)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由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70%)和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30%)共同投资设立;

(2) 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由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70%)和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30%)共同投资设立;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1,485.52	2,232.97
银行存款	390,653.61	307,756.6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92,139.13	309,989.64

附注 2：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96,216.03	1.23	99,243.21
1-2年	1,139,630.18	2.82	227,926.04
2-3年	4,901,183.91	12.15	980,236.78
3年以上	33,805,736.87	83.80	6,761,147.37
合计	40,342,766.99	100.00	8,068,553.40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53,367.60	1.38	110,673.52
1-2年	2,353,476.85	5.85	470,695.37
2-3年	6,966,703.12	17.33	1,393,340.62
3年以上	30,335,719.22	75.44	6,067,143.85
合计	40,209,266.79	100.00	8,041,853.36

(2)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单位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7,793,784.00 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19.32%。

附注 3：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440,052.02	9.26	488,010.40

1-2年	6,671,934.91	25.32	1,334,386.98
2-3年	2,785,242.97	10.57	557,602.59
3年以上	14,453,223.93	54.85	2,890,644.79
合计	26,350,453.83	100.00	5,270,090.76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441,923.70	12.53	688,384.74
1-2年	9,320,922.95	33.92	1,864,184.58
2-3年	1,667,735.25	6.07	333,547.05
3年以上	13,047,440.50	47.48	2,609,488.10
合计	27,478,022.40	100.00	5,495,604.47

(2)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中欠款单位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19,076,494.28 元，占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72.40%。

(4) 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时间	备注
山东兴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 年以上	借款
北京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济南鑫川实业有限公司	2,057,453.23	3 年以上	往来款
济南历城医药药材经营公司	2,019,041.05	3 年以上	往来款
济南金达药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附注 4：预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09,150.00	71.63	624,893.20	100.00
1-2 年	518,446.00	28.37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827,596.00	100.00	624,893.20	100.00

(2) 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附注 5：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58,047.07	805,484.99	1,053,930.86	805,484.99
低值易耗品	1,291,699.47		1,291,699.47	
包装物	1,021,569.87	410,409.14	1,044,695.33	410,409.14
在产品	42,753,083.24	489,332.01	42,674,171.97	489,332.01
其中：房地产开发成本	40,282,653.07		40,282,653.07	
库存商品	1,742,314.71	667,764.85	2,118,959.49	667,764.85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14,813,946.41	1,445,007.80	14,781,551.29	1,445,007.80
委托代销商品	1,440,535.75	1,440,535.75	1,440,535.75	1,440,535.75
合计	63,821,196.52	5,258,534.54	64,405,544.16	5,258,534.54

(2) 开发成本包括：金宫山庄别墅区 29,751,093.43 元（主要为商品房开发，包括土地使用权），被原大股东占用，尚未收回；马道办公疗养区 10,531,559.64 元，尚未开发完工。

附注 6：长期股权投资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投资帐面价值 27,139,496.50 元。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0,136.24		-230,136.24	6,563,179.49	0.00	6,563,179.49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它股权投资	31,935,854.00	4,566,221.26	27,369,632.74	31,935,854.00	4,566,221.26	27,369,632.74
合计	31,705,717.76	4,566,221.26	27,139,496.50	38,499,033.49	4,566,221.26	33,932,812.23

(2) 长期股权投资-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转出	期末合计	占注册资本比例
山东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330,000.00	330,000.00		330,000.00	0.48%
济南志友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33%
济南经二路城市信用社	长期	105,854.00	105,854.00		105,854.00	1.11%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3%
济南金泰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长期	14,832,746.21	0.00		0.00	84.80%
合计		48,768,600.21	31,935,854.00		31,935,854.00	

2) 股权投资差额明细情况

类别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让减少	期末数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287,670.30	10 年	-230,136.24				-230,136.24
合计	-287,670.30		-230,136.24				-230,136.24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数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236,221.26			4,236,221.26
山东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			330,000.00
合计	4,566,221.26			4,566,221.26

附注 7：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值	85,202,788.59	65,990.00		85,268,778.59
房屋建筑物	55,484,495.38			55,484,495.38
机器设备	23,731,969.33			23,731,969.33
运输设备	3,506,522.74	65,990.00		3,572,512.74
其他设备	2,479,801.14			2,479,801.14
累计折旧	26,085,450.06	1,888,702.55		27,974,152.61
房屋建筑物	9,666,083.22	811,169.42		10,477,252.64
机器设备	11,409,972.42	903,240.27		12,313,212.69
运输设备	2,900,318.39	97,325.49		2,997,643.88
其他设备	2,109,076.03	76,967.37		2,186,043.40
净值	59,117,338.53			57,294,625.9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46,090.22			3,246,090.22
固定资产净额	55,871,248.31			54,048,535.76

(2) 由于公司 2002 年 6 月 11 日以房产、土地使用权合计评估值 3,643.85 万元资产抵押, 取得的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一年期贷款 2,500 万元逾期未还,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3 月 10 日以 (2004) 济民四初字第 22 号《民事裁定书》及查封令查封公司了公司济房权证历城字第 002841 号第 2-5 幢房产, 详见附注八·2·(1)。另外, 公司 2000 年 5 月 26 日取得的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三年期 3,000 万元贷款逾期未还,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了公司位于济南市山大北路 56 号的济房历城字第 002732 号房产, 详见附注八·2·(2)

附注 8 :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资	其它减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兽药扩改工程	90%	24,370,420.92				24,370,420.92	自筹
GMP 改造工程		74,590.92	12,430.00			87,020.92	自筹
合计		24,445,011.84	12,430.00			24,457,441.84	

(2) 在减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兽药扩改工程	23,042,578.74			23,042,578.74	

(3) 在建工程期初、期末金额无利息资本化成本 ;

(4)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兽药扩改工程仍处于停工状态。

附注 9 :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土地使用权	35,064,660.47		29,769,613.32	
专用技术	3,790,000.00		2,685,416.48	
软件	1,250,000.00		885,416.55	
其他				
合计	40,104,660.47		33,340,446.35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数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88,782.90		29,380,830.42	50 年
专用技术	189,500.04		2,495,916.44	8 - 10 年

软件	62,500.02		822,916.53	10 年
其他				
合计	640,782.96		32,699,663.39	

(2) 由于公司 2002 年 6 月 11 日以房产、土地使用权合计评估值 3643.85 万元资产抵押,取得的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一年期贷款 2500 万元逾期未还,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3 月 10 日以(2004)济民四初字第 22 号民事裁定书及查封令查封了公司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2002 号及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两宗土地,详见附注八·2·(2)。

附注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新药研制推广费	48,332.31		48,332.31	
装修费	19,437.38		19,437.38	
合计	67,769.69		67,769.69	

附注 11: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17,530,000.00	117,530,000.00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42,530,000.00	142,530,000.00

(2)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逾期贷款 14,253 万元,其中: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历城支行对公司的 2500 万元抵押借款及 3000 万元保证借款提起诉讼,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民事判决,详见附注八·2·(5)。

附注 12: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3,780,695.22	3,820,432.77

(2) 期末无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附注 13: 预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4,850,864.11	4,864,944.11

(2) 期末无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附注 14：应付工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工资	3,651,795.92	2,822,194.37

(2) 期末余额 3,651,795.92 元，系已计提的职工工资。

附注 15：应付福利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福利费	2,215,928.88	2,121,344.62

附注 16：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983,649.69	983,649.69

附注 17：应交税金

税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25,319.85	557,281.03
营业税	1,238,171.17	1,238,17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904.97	181,690.30
所得税	3,727,198.41	3,727,198.41
房产税	471,284.15	508,335.76
土地使用税	173,951.48	179,951.51
个人所得税	652.86	652.86
合计	6,316,482.89	6,393,281.04

附注 18：其他应交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教育费附加	137,078.41	137,843.55

附注 19：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39,032,069.35	33,715,335.11

(2) 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了 15.77%，主要系提取的借款利息所致；

(3) 报告期末公司欠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款 1,244,348.87 元，欠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53,444.96 元，欠控股股东的关联方中数光通网络有限公司款 500,000.00 元，公司所属子公司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欠控股股东的关联方中数光通网络有限公司款 1,420,000.00 元。

附注 20：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计负债	33,353,708.80	33,353,708.80

附注 2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系由交通银行泰安分行借入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元中一笔 10,000,000.00 元借款将于 2005 年 8 月 14 日到期所致。

附注 22：长期借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其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月利率(‰)
交通银行泰安分行	2003/08/14	2006/08/14	4.575
	币种	金额	借款条件
交通银行泰安分行	人民币	10,000,000.00	担保

附注 23：股本

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股本余额为 141,323,648.00 元，其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股本变动情况表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	-------	-------------	-------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73,488,648.00		73,488,648.00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它			
2、募集法人股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3,488,648.00		73,488,648.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7,835,000.00		67,835,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67,835,000.00		67,835,000.00
(三)股份总数	141,323,648.00		141,323,648.00

附注 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027,127.73			7,027,127.73
股权投资准备	18,988.97			18,988.97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10,018,711.56			10,018,711.56
债务重组收益	319,201.72			319,201.72
合计	17,384,029.98			17,384,029.98

附注 25：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8,186,783.38			8,186,783.38
公益金	4,093,391.68			4,093,391.68
任意盈余公积	4,093,391.68			4,093,391.68
合计	16,373,566.74			16,373,566.74

附注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分配利润	-203,773,616.65		8,383,339.86	-212,156,956.51

本期未分配利润减少 8,383,339.86 元，系本期亏损所致。

附注 27：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药品销售收入	1,795,902.38	4,287,748.61
药品销售成本	1,202,875.42	2,565,285.11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较上年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30 日前未通过 GMP 认证，于 2004 年 7 月 1 日停产所致。

附注 28：其他业务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材料销售	5,042.73	2,169.81

附注 29：营业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费用	381,165.37	434,560.39

附注 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管理费用	4,205,447.59	3,733,596.64

附注 31：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净支出	4,752,751.78	5,710,820.58
汇兑净损失		

其他	240.00	2,032.82
合计	4,752,991.78	5,712,853.40

附注 3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清理净收入		2,939.36
罚款收入		
其他		300.00
合计		3,239.26

附注 3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	11,500.00	17,612.7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诉讼支出		
其他		
合计	11,500.00	17,612.77

附注 3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 年上半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596,330.69 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差旅费	156,712.08
2	招待费	16,362.70
3	办公费	42,796.54
4	保险费	4,521.71
5	运输费	23,118.44
6	广告宣传费	170.20
7	业务费	4,193.08
8	修理费	2,004.70

9	审计咨询费	300,000.00
10	科研开发费	
11	其他	46,451.24
合计		596,330.59

六、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附注 35: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811.34	811.34
银行存款	338,316.42	245,298.1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39,127.76	246,109.49

附注 36: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数			
1 年以内			
1-2 年	944,037.18	2.39	188,807.44
2-3 年	4,781,248.35	12.11	956,249.67
3 年以上	33,754,005.66	85.50	6,750,801.13
合计	39,479,291.19	100.00	7,895,858.24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 年	2,177,036.85	5.51	435,407.37
2-3 年	6,966,703.12	17.65	1,393,340.62
3 年以上	30,335,719.22	76.84	6,067,143.85
合计	39,479,459.19	100.00	7,895,891.84

(2)、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应收账款中前五名金额为 7,793,784.00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9.74%。

附注 37: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期末数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37,632.18	16.29	807,526.44
1-2 年	5,495,369.48	22.17	1,099,073.90
2-3 年	1,710,178.39	6.90	342,035.68
3 年以上	13,542,796.44	54.64	2,708,559.28
合计	24,785,976.49	100.00	4,957,195.30
期初数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666,056.94	22.97	1,133,211.39
1-2 年	5,345,958.83	21.68	1,069,191.77
2-3 年	801,207.96	3.25	160,241.59
3 年以上	12,850,552.76	52.10	2,570,110.55
合计	24,663,776.49	100.00	4,932,755.30

(2)、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19,076,494.28 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76.97%。

(4) 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时间	备注
山东兴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 年以上	借款
北京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济南鑫川实业有限公司	2,057,453.23	3 年以上	往来款
济南历城医药药材经营公司	2,019,041.05	3 年以上	往来款
济南金达药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附注 38: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867,927.10		48,867,927.10	50,307,768.20		50,307,768.20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它股权投资	31,935,854.00	4,566,221.26	27,369,632.74	31,935,854.00	4,566,221.26	27,369,632.74
合计	80,803,781.10	4,566,221.26	76,237,559.84	82,243,622.20	4,566,221.26	77,677,400.94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成本	减值准备	期末合计	占注册资本比例(%)
山东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330,000.00	330,000.00	0.00	0.48
济南志友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1,500,000.00		1,500,000.00	1.33
济南经二路城市信用社	长期	105,854.00		105,854.00	1.11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30,000,000.00	4,236,221.26	25,763,778.74	1.23
合计		31,935,854.00	4,566,221.26	27,369,632.74	

(3)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05 年权益增减额	累计权益增减额	本期转让	期末余额
济南金泰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14,832,746.21			-14,832,746.21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0,299,536.71	-23,720.37	-3,724,183.66		10,275,816.34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47,717.63	-3,864.30	-956,146.67		2,043,853.33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30,312,329.70	27,437,609.21	-699,582.41	-3,574,302.90		26,738,026.80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3,259,367.31	10,753,040.89	-712,674.02	-3,219,000.44		10,040,366.87
合计	75,404,443.22	50,537,904.44	-1,439,841.10	-26,306,379.88		49,098,063.34

(4)、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	初始价值	期初数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摊余价值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287,670.30	-230,136.24			-230,136.24

(5)、股权抵押情况、冻结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持有的 3,060 万股股权已被法院查封, 公司对子公司 -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326 万股股权中的 926 万股股权已被法院查封。

附注 39: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药品销售收入		97,042.91
药品销售成本		66,022.80

附注 40: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股票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期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1,439,841.10	-491,550.39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分来的收益		
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439,841.10	-491,550.39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云霄路 26 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胡各庄镇召里工业区		房地产开发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洪楼西路 29 号		投资办企业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洪楼西路 29 号		零售药材, 药剂, 药品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山大北路 56 号		生产片剂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	济南长清区城关镇小柿子园村		原料药, 溶液剂, 粉散剂	
济南恒基永康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洪楼西路 29 号		药材, 中成药, 抗生素等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洪楼西路 29 号		干粉针剂生产, 销售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有限责任	黄俊钦	公司第一大股东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有限责任	黄俊钦	*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有限责任	黄俊钦	子公司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	有限责任	吉朋松	子公司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3600.00	有限责任	吉朋松	子公司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	50.00	有限责任	吉朋松	子公司
济南恒基永康有限公司	200.00	有限责任	张爱萍	子公司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	有限责任	解琨	子公司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是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同时是公司第三大股东。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06/30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3600.00			3600.00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			1700.00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	50.00			50.00
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860.4237			2860.4237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953.4745			953.4745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3060.0000			3060.0000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326.0000			1326.0000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数光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股东的股东

5、关联交易

(1)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欠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244,348.87 元, 欠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753,444.96 元, 欠控股股东的关联方中数光通网络有限公司 1,920,00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从公司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 元,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欠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53,444.96 元, 欠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244,348.87 元, 欠控股股东的关联方中数光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1,920,000.00 元。

(2) 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28 日由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从中国工商银行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取得一年期借款 6,420 万元; 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4 日由第三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从交通银行泰安分行取得借款 2,000 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

1、济南恒基永康有限公司、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由于资金短缺等原因, 未正常经营。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的 GMP 认证, 已于 2004 年 7 月 1 日停产。目前, 公司正在进行 GMP 认证的最后阶段工作, 争取早日通过认证。

2、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04 年 3 月 1 日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起诉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查封了公司济房权证历城字第 002841 号第 2 - 5 幢房产、公司对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3060 万股股权、公司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2002 号及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两宗土地。2004 年 4 月 19 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第 (2004) 济民四初字第 22 号, 判令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原告以抵押物优先受偿; 由我公司承担诉讼费用和律师代理费。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3 月 18 日、2004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2)、2004 年 3 月 1 日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起诉我公司和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要求二被告偿还所欠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二被告承担诉讼费用和律师代理费。2004 年 4 月 20 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第 (2004) 济民四初字第 26 号, 二审判决我公司偿还原告贷款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和实现债权费用; 第二被告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第二被告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债务承担保证责任后, 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本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由两被告共同承担。2005 年 3 月 11 日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济中执字第 225 号《民事裁定书》, 应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申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三条之规定,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了公司位于济南市山大北路 56 号的济房历城字第 002732 号房产。该重大诉讼事项已

于 2004 年 3 月 18 日、2004 年 5 月 14 日、2005 年 3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3)、公司子公司济南金泰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与济南金宝星经贸服务中心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无财产可供执行，2004 年 5 月 9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3）历城执字第 900 号裁定：冻结公司在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享有的投资收益（股权）200 万元及应分得的 1326 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有关单位不得办理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的转移手续，不得向被执行人金泰公司支付 1326 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被执行人金泰公司不得自行转让。该重大诉讼事项 2004 年 5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4)、本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17 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济民二初字第 4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内向原告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返还 209.936 万元，并自 1997 年 11 月 4 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赔偿经济损失。驳回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均由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在上诉期内公司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2004 年 7 月 5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第（2004）鲁民二终字第 144 号，进行判决，撤销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济民二初字第 47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维持上述民事判决第二项。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人民币 160 万元及相应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分别由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负担。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5 月 18 日、2004 年 7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5)、公司与济南鑫川有限责任公司垫付工程款纠纷一案，2003 年 10 月 21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3）历城民商初字第 1044 号民事判决，判决公司给付济南鑫川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垫付款 4,551,470.46 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32,000.00 元，公司上诉至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 年 1 月 8 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3）济民五终字第 82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维持原判。公司进行了账务处理，尚未履行付款义务。2004 年 5 月 21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4）历城执字第 212 号裁定：冻结公司在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享有的投资权益（股权）726 万元及应分得的 1,326 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有关单位不得办理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的转移手续，不得向被执行人金泰公司支付 1,326 万元投资权益（股权）的股息（或红利）；被冻结的投资权益（股权），被执行人金泰公司不得自行转让。2004 年 9 月 8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4）历城执字第 212 号裁定济南鑫川有限责任公司将债权 4,551,470.46 元及附生的权益转让给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3 年 11 月 7 日、2004 年 9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6)、本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6 日收到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4) 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323 号《民事裁定书》原告: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 起诉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 冻结被告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其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 查封、扣押被告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 (以 1620 万元人民币为限) 200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收到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4) 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323-1 号《民事裁定书》, 因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与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 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向法院提出解除财产保全的申请, 最终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偿还了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 1600 万元借款及相应利息。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7 月 7 日、2004 年 11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7)、本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20 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4) 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应诉通知书》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起诉本公司的民事诉状, 原告称 1995 年 12 月 8 日与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入股协议, 由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浦东分公司以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欠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浦东分公司的人民币 209.936 万元购买了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拥有的 1209.936 万股中的 209.936 万股, 以债权转投资的形式履行了付款义务。原告要求判令被告返还原告投资款 2,099,360 元, 赔偿利息损失 1,550,114.97 元, 其他损失 78,882 元, 本案诉讼费由公司承担。2004 年 9 月 15 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4) 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原告上述款项, 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公司负担。2004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004) 鲁民二终字第 335 号裁定书作出了如下裁定: 撤销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4) 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民事判决, 发回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8)、本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5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1 号、1722 号《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及《起诉状》, 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起诉本公司, 请求法院判令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本息共计 28,057,677.55 元、我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 49% 的股份, 原告有优先受偿权、由我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200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已作增加营业外支出及预计负债处理。2004 年 7 月 29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721 号判决书判决由我公司偿还原告贷款本金 10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 原告对被告在山东莲花金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 49% 的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由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67040 元。2004 年 8 月 10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2 号诉讼裁定书作出了如下裁定: 中止此两案诉讼。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3 年 12 月 24 日、2004 年 9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9)、公司与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 2003 年 11 月 24 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3) 济民四终字第 77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公司给付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济南金

泰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4,403,171.72 元,目前公司尚未履行付款义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3 年 9 月 3 日、2003 年 10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10)、中信实业银行济南经十路支行起诉公司及公司职工刘黎明等 17 名同志关于 450 万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9 日收到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2003)市民初字第 4132-414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给付中信实业银行济南经十路支行借款合计本金 450 万元及 2001 年 3 月 15 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目前公司尚未履行付款义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1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11)、2005 年 6 月 10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给公司下达了(2003)历城执字第 121 号及(2003)历城执字第 1522 号民事裁定书。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根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02)历城民商初字第 867 号民事裁定书及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03)历城民商初字第 1557 号民事裁定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六条的规定,对公司所有的座落于荣成市马道镇经济开发区内建筑面积约 2905 平方米的一宗房产、荣国用(93)字第 07085 号 5002.80 平方米国有出让办公用地进行了拍卖,拍卖价款为 167.80 万元。

3、逾期负债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银行借款总额 16,253 万元,其中:已逾期尚未办理借新还旧手续的借款 14,253 万元。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欠息 1546 万元。

九、或有事项

1、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27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 1638-1 号《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及《起诉状》,诉状称:原告济南双鲁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与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小组于 1999 年 12 月 20 日签订《设备及管道安装合同》,截止 2000 年 12 月工程停工时已完工程量 1,365,486.94 元,尚欠工程款 1,340,264.49 元,请求公司与河南省莲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340,264.49 元,截止报告日,尚未判决。

2、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4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 1581 号、1582 号、1583 号《民事应诉通知书》,请求公司与河南莲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偿还由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小组欠付长清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宏昌分公司工程款 4,075,096.50 元,截止报告日,尚未判决。

3、2003 年 6 月 19 日,李雅非、金剑萍、费天池上诉公司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以下简称:宝冶公司),要求返还在山东金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本金 209.936 万元一案。2004 年 2 月 20 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市中院)(2003)济民二初字第 47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公司返还原告 209.936 万元,并自 1997 年 11 月 4 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赔偿经济损失的判决。公司提起上诉,2004 年 7 月 5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4)鲁民二终字第 144 号做出撤销济南市中院上述判决的终审判决。

宝冶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8 日向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公司返还投资款 209.936 万元，赔偿利息损失 1,550,114.97 元，其他损失 78,882 元，本案诉讼费由公司承担。2004 年 9 月 15 日，济南市院（2004）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判决，公司支付宝冶公司人民币 209.936 万元，赔偿原告宝冶公司上经济损失（自 1995 年 12 月 8 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以上述款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公司提起上诉，2004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4）鲁民二终字第 335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撤消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民事判决，发回济南市中院重审的裁定。截止报告日，此案尚在审理之中。

4、对外担保：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决策类型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02.12.13-04.03.13	连带责任担保	董事会

十、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期后事项

1、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5）历城民商初字第 1128-1 号《民事裁定书》及《起诉状》，山东诚创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起诉公司，要求公司立即支付公司以前年度所欠的技术转让费 100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15 万元；诉讼费、保全费全部由公司承担。原告在诉讼的同时向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法院查封我公司所有的证号为济房（易）字第 7220025 号的房产一处及证号为市中国用（93）字第 1616002 号、市中国用（93）字第 1616005 号、市中国用（93）字第 1616006 号的土地三宗。

2、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4）历城执字第 213 号《民事裁定书》。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对我公司在济南志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110 万元股权予以冻结、查封。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黄俊钦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 24 日